

2022 年度红塔区“三公”经费决算

情况说明

决算公开是政府信息公开的一项重要内容，是打造“廉洁、高效、透明”政府的重要举措，更是取信于民、外树形象的有利契机。根据《云南省预算公开工作实施细则》和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决算信息公开的要求，现将 2022 年红塔区“三公经费”支出情况说明如下：

决算公开共包括 160 个单位（包括本级/全区行政单位、事业单位以及其他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“三公”经费单位）。

2022 年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汇总数为 1069.55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545.26 万元，下降 33.77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为 0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0 万元，共计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，因公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公务接待费为 62.37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56.49 万元，下降 85.11%。公务用车费为 1007.18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188.77 万元，下降 15.78%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378.54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55.44 万元，增长 69.67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8.64 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数减少 344.21 万元，下降 35.38%）。

2022 年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汇总数为 1069.55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237.84 万元，

增长 28.6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为 0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0 万元，共计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团组 0 个，因公出国（境）0 人次。公务接待费为 62.37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29.6 万元，下降 32.18%，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 614 次，共计接待 12884 人次。公务用车费为 1007.18 万元，较上年增加 267.44 万元，增长 36.15%（其中：公务用车购置费 378.54 万元，较上年增长 378.54 万元，增长 100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28.64 万元，较上年减少 111.10 万元，下降 15.02%）。本年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19 辆，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447 辆。

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较 2021 年增加 237.84 万元，同比上升 28.6%，主要因为红塔区公车购置费增加 378.54 万元，同比上升 100%，其中红塔区公安局（本级）购置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，红塔区机关事务管理局购置公务用车 3 辆，红塔区住建局购置公务用车 2 辆，红塔区路灯管理站购置公务用车 1 辆，红塔区应急局购置特种用车 3 辆。

红塔区不断完善“三公经费”管理制度，加强预算执行管理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加强监督检查和动态监控，杜绝违规操作，从而使“三公经费”控制在合理范围内。

附件：1.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表

2. 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对比情况表

3. “三公”经费口径说明

附件 1:

2022 年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
对比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年初预算数	本年决算数	较年初预算数增减情况	
			增、减额	增、减幅度
合 计	1614.81	1069.55	-545.26	-33.77%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.00	0.00	0.00	0
2、公务接待费	418.86	62.37	-356.49	-85.11%
3、公务用车费	1195.95	1007.18	-188.77	-15.78%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购置	223.10	378.54	155.44	69.67%
（2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972.85	628.64	-344.21	-35.38%

附件 2:

2022 年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与上年决算数
对比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 目	上年决算数	本年决算数	较上年增减情况	
			增、减额	增、减幅度
合 计	831.71	1069.55	237.84	28.6%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	0.00	0.00	0.00	0
2、公务接待费	91.97	62.37	-29.6	-32.18%
3、公务用车费	739.74	1007.18	267.44	36.15%
其中：（1）公务用车购置	0	378.54	378.54	100.00%
（2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	739.74	628.64	-111.10	-15.02%

附件 3:

“三公”经费口径说明

一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，“三公”经费包括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。

1、因公出国（境）费，指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

2、公务用车购置费，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、牌照费）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，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

3、公务接待费，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费用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数：指各级各部门（含下属单位）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（含上年结转结余和当年预算）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。